

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到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联系（地址：临淄区齐城路 38 号；邮编：255400；电话：0533-2277013；邮箱：lqzfhxzzfj@zb.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省、市、区关于信息公开相关文件的要求，以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为原则，不断完善制度、深化内容、规范流程，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

（一）主动公开工作情况。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临淄区人民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淄博日报、博览新闻等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00 余条，主要涉及机构职能、“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信息、政务新闻、部门文件、业务公示、财政预决算等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我单位结合相关工作职责，明确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任务，不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高效。2024年共收到自然人关于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件，同比减少76.2%。其中，本机关主动公开1件，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2件，行政复议1件，及时答复率100%。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小组，制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坚决落实上级决策部署要求，认真学习把握政务公开工作规章制度，准确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严格执行内容发布审核制度，坚持分类审核、先审后发，明确审核主体、审核流程，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以政府门户网站为主要载体，进一步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加大执法结果、应对情况、市政建设及服务、“双随机一公开”等栏目公开力度，使各类政府信息依法、全面、准确、及时公开。。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一是为切实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排办公室专职工作人员负责信息的采集、公开和监管，及时了解掌握社会公众对相关政策执行效果的反馈与评价。二是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对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加强法制审核力度。三是每季度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专题培训，提高思想认识，加强业务指导。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信息公开不及时、不同步，内容不全面。二是信息公开工作队伍能力建设不够，整体的专业化、理论化水平待提高。

(二) 改进情况。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健全完善本单位信息公开规章制度，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建设。着力加强公开工作队伍建设，充实人员力量，加强专业学习，切实提高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本年度未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二) 建议提案办理公开情况。2024年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共收到区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3号、9号、10号、12号、56号、65号、68号、69号、73号、80号、90号11项建议，区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8号、10号、16号、24号、34号、35

号、39号、43号、46号、57号、62号、66号、68号、69号、71号、82号、89号、112号、114号、118号、125号、129号、138号、139号、144号、145号、163号、174号28项提案。我局对收到的全部建议、提案进行了认真办理，办结率100%、满意率100%，并及时公开办理情况报告，接受社会监督。

（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一创新公开渠道和方式，积极拓展新媒体渠道，及时发布政务信息，提升信息的传播速度和覆盖面。二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以群众需求为导向，聚焦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四）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一是严格按照“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目标，进一步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对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梳理、补充、完善。二是加强各项信息公布的督办管理，定期更新信息资料，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